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吳業陽

電話：03-8221501

傳真：03-8230576

電子信箱：ag1755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兵字第11001674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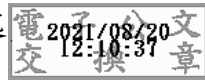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550000A_1100167435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00167435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國防部「民國110年全民國防教育網際網路有獎徵答
活動」實施計畫，請惠予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、花蓮縣後備指揮部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府
各處（本府民政處除外）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大專
院校、本縣各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

110/08/20



1100003825